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018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 2019 年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 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 案》。关联董事刘焕章、林材波、李金发回避表决,该事项以赞成票6票,反对 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2、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预计交易 金额(A)	2018 年实际交 易金额(B)	实际交易与预 计差异百分比 (B-A)/A*100%
向 联 销售 商品	广州宏仁电子工 业有限公司	127, 908, 300	58, 307, 894	-54. 41%
	无锡宏仁电子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58, 000, 000	32, 505, 355	-43. 96%
	小计	185, 908, 300	90, 813, 249	-51. 15%

- 注: 因购买方需求减少, 2018 年实际交易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 3、2019年度日常关联销售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19年预计交 易金额	2019 年预 计占同类交 易百分比	2018 年实际 交易金额	2018 年实 际占同类交 易百分比
向联销商品	广州宏仁电子 工业有限公司	102, 291, 000	5. 10%	58, 307, 894	3. 24%
	无锡宏仁电子 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67, 200, 000	3. 35%	32, 505, 355	1.80%
	小计	169, 491, 000	8. 45%	90, 813, 249	5. 04%

4、2019年度日常关联采购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方名称	采购品名	2019 年预计 交易金额	2019 年预计 占同类交易 百分比	2018 年实 际交易金 额
向关 联 系 商品	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环氧氯丙烷	78, 000, 000	16. 67%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1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焕章

住址:广州市萝岗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一

注册资本: 美元 5,125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 方业纬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9,800 万元

住址:无锡市新吴区锡钦路 36 号

经营范围:从事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覆铜板、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半固化片、新型电子材料的生产;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并提供上述产品的研发、技术服务。

1.3 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企业)

法定代表人: 林健男

注册资本:新台币1,490,000万元

住址: 台湾台北市敦化路 201号 5F

工厂地址:台湾云林县麦寮乡台塑工业区 1-1 号

经营范围: 塑胶原料的制造及买卖, 有关之石油化学工业产品及加工品制作

及买卖。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而构成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文洋先生之胞妹担任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而构成关联关系。

3、前期同类关联销售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销售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4、前期同类关联采购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未发生同类关联采购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销售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为销售公司产品。定价政策: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依客户需求特别订制的产品,如缺乏同类产品价格的可比性,参照市场行情、原料成本及合理利润确定。

关联采购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为采购公司生产原材料环氧氯丙烷。定价政策: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

四、交易目的及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生产的环氧树脂可作为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产品的原材料。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购买环氧树脂作为生产印刷电路基板的原材料,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公司购买环氧树脂作为生产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覆铜板及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半固化片的原材料。

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所生产的环氧氯丙烷,质量较好,其产品质量、生产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原材料采购标准和生产计划,符合公司生产高端环氧树脂的需要。

上述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